

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附加意外伤害医疗费用保险（互联网 2026 版 A 款）
费率表

一、基准赔付标准和基准费率

（一）基准赔付标准：

1. 基准免赔额：500 元
2. 基准给付比例：100%（社保内）/10%（社保外）
3. 基准单次意外伤害事故医疗费用限额：1 万元，占保险金额的 100%
4. 基准保险金额：1 万元

注：以有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有社保身份结算，或者以非社保身份投保，并且以非社保身份结算情形下的给付比例。如果被保险人以社保身份投保，但是以非社保身份结算，则赔付时按保险合同载明的针对此种情况的赔付比例执行。社保包括基本医疗保险或公费医疗。

（二）年基准费率：

保险责任	有社保	无社保
意外伤害医疗费用保险金	0.320%	0.352%

二、参数调整系数

1. 免赔额系数

免赔额（元）	系数
0	1.40
50	1.35
100	1.25
200	1.10
500	1.00

注：免赔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免赔额系数。

2. 社保内给付比例系数

给付比例	系数
50%	0.50
60%	0.60
65%	0.65
70%	0.70

75%	0.75
80%	0.80
85%	0.85
90%	0.90
95%	0.95
100%	1.00

注：给付比例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给付比例系数。

3. 社保外给付比例系数

给付比例	系数
10%	1.00
20%	1.02
30%	1.04
40%	1.06
50%	1.08
60%	1.10
70%	1.13
80%	1.16
90%	1.19
100%	1.23

注：给付比例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给付比例系数。

4. 单次意外伤害事故医疗费用限额占比系数

单次意外伤害事故医疗费用限额/保险金额	系数
2.5%及以下	0.40
5%	0.50
10%	0.60
30%	0.72
50%	0.80
100%	1.00

注：单次意外伤害事故医疗费用限额/保险金额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单次意外伤害事故医疗费用限额占比系数。

5. 保险金额系数

保险金额（万元）	系数
(0, 1]	1.00
(1, 2]	0.85
(2, 3]	0.75
(3, 5]	0.65
(5, 20]	0.55
(20, +∞)	0.45

三、费率调整系数

调整系数 1

职业风险等级	系数
1 级	0.80
2 级	1.20
3 级	1.40
4 级	1.60
5 级	2.00
6 级	3.00
产品不做区分	1.00

调整系数 2

年龄（周岁）	系数
0-17	1.10（含）-1.20（含）
18-50	0.80（含）-1.00（含）
51-60	1.00（不含）-1.20（含）
61+	1.20（不含）-5.00（含）
产品不做区分	1.00

注：除另有约定外，0 周岁指出生满 30 天且健康出院。

调整系数 3

被保险人出行情况	系数
工作和生活中出行频率较低	0.3（含）-0.8（含）
工作和生活中出行频率中等	0.8（不含）-1.2（含）
工作和生活中出行频率较高	1.2（不含）-3.0（含）

调整系数 4

地区治安风险状况	系数
低风险区域	0.3（含）-0.8（含）
中等风险区域	0.8（不含）-1.2（含）
高风险区域	1.2（不含）-3.0（含）

调整系数 5

被保险人健康状况	系数
低风险（健康状况较好）	0.4（含）-0.6（含）
中等风险（健康状况一般）	0.6（不含）-1.5（含）
高风险（健康状况较差）	1.5（不含）-3.5（含）
产品不做区分	1.0

调整系数 6

当地卫生医疗状况	系数
----------	----

卫生健康水平、医疗资源状况较完善	0.4（含）-0.8（含）
卫生健康水平、医疗资源状况一般	0.8（不含）-1.1（含）
卫生健康水平、医疗资源状况较差	1.1（不含）-2.0（含）

调整系数 7

合作平台风险管理能力	系数
风险管理能力较好（合作平台有核保、精算、数据风控背景人员，有独立的法律部门，向保险公司提供风险控制支持措施或工具）	0.5（含）-1.0（不含）
风险管理能力一般（合作平台无核保、精算、数据风控背景人员，或无独立的法律部门，或无风险控制支持措施或工具）	1.0（含）-2.0（含）

调整系数 8

渠道销售成本	系数
无销售成本（官网、APP 等直销）	0.70
渠道销售成本较低	0.85
渠道销售成本中等	1.00
渠道销售成本较高	1.15
产品不做区分	1.00

注：渠道销售成本是根据不同渠道销售成本与平均销售成本的对比。

调整系数 9

预期/历史赔付率	系数
不超过 30%	0.40（含）-0.75（含）
超过 30%，但不超过 60%	0.75（不含）-0.95（含）
超过 60%，但不超过 90%	0.95（不含）-1.50（含）
超过 90%	1.50（不含）-5.00（含）

注：预期/历史赔付率介于两档之间，采用线性插值法选择预期/历史赔付率系数。

调整系数 10

保费是否分期	系数
分期	1.05
不分期	1.00

费率调整系数=调整系数 1×调整系数 2×调整系数 3×调整系数 4×调整系数 5×

调整系数 6×调整系数 7×调整系数 8×调整系数 9×调整系数 10

四、保险费计算

1. 一次性交付保险费：

年保险费=保险金额×年基准费率×免赔额系数×社保内给付比例系数×社保外给付比例系数×单次意外伤害事故医疗费用限额占比系数×保险金额系数×费率调整系数

2. 分期交付保险费：

年保险费=保险金额×年基准费率×免赔额系数×社保内给付比例系数×社保外给付比例系数×单次意外伤害事故医疗费用限额占比系数×保险金额系数×费率调整系数，且各期保险费=年保险费÷分期交付期数

五、短期费率表

1. 保险期间不到 1 个月的短期费率表（按一年期费率的百分比计算，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分）

保险期间（天）	百分比（%）
1-3	[5, 10)
4-7	[10, 15)
大于 7 天，且小于 1 个月	[15, 20)

2. 保险期间为 1 个月以上的短期费率表（按一年期费率的百分比计算，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分）

保险期间（月）	百分比（%）
1	20
2	30
3	40
4	50
5	60
6	70
7	75
8	80
9	85
10	90
11	95
12	100

注：保险期间超过 1 个月，不足 2 个月的，按 2 个月计算；保险期间超过 2 个月，不足 3 个月的，按 3 个月计算，依此类推。

短期保险费=年保险费×短期费率系数